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亞運會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20911版面 二版

參加廣島亞運 標準重新確認

記者 李亦伸／報導

●我國參加1994年廣島亞運參賽標準昨天重新確認，有客觀標準項目追溯時間為82年6月1日至83年5月1日，非客觀標準項目以最近一屆亞洲杯賽為準，無亞洲賽者則視國際賽的特性而定。各項原則如下：

①個別舉辦選拔賽次數由協會自行擬定，並事前報核公布，最多以三次為限。區運、大專運動會、區中運視同選拔賽。

②田徑、游泳、射擊、自由車團體成績之認定，委請各單項協會組隊，經選拔達到參賽標準者參加。

③非客觀標準項目、個人項目成績達參賽標準，依參賽項目特性，視情況個案處理。

④無亞洲杯賽或東亞運未列入競賽項目，以最近一屆亞運成績為準。

⑤已獲94年亞運參賽資格，但其成績不符合參賽原則、標準，又無亞洲杯成績認定，則追溯最近一屆亞洲杯或亞運會達參賽標準者。

⑥海外選手成績認定，及其參加訓練、比賽之規定，由協會自行擬定，報請全國體總核備後實施。

